# 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购置消防车辆器材装备

# 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受 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的委托，对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购置消防车辆器材装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购置消防车辆器材装备采购项目

2、招标编号： XQ-KSS20(GK)-011

3、采购单位名称：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4、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项目性质：公开招标

6、采购内容及预算：

第一包

采购内容：城市高层供水车、抢险救援车、排烟消防车、城市主站消防车

预算金额：9050000元（玖佰零伍万元整）此预算为最高限价，超过预算投标报为无效投标；

第二包

采购内容：无人机、中倍数泡沫炮、红外线热成像仪、橡皮艇、手抬机动泵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设备清单及规格要求。

预算金额：1913000元（壹佰玖拾壹万叁仟元整）此预算为最高限价，超过预算投标报为无效投标；

二、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1. 具有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原件（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所报项目相应的产品和服务，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售后保障能力）；

2、投标单位具有产品认证证书（CCCF证书）原件；

3、法人身份证明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有效证件原件；

4、投标企业其法人及被授权委托人在项目进行期内提供本单位缴纳的近六个月内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费凭证原件和个人明细表原件）、具有税务局开具依法缴纳近六个月完税证明原件（新成立公司除外）；

5、投标企业提供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和针对本项目的银行资信证明原件（新成立公司除外）；

6、投标单位（供应商）提供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的书面声明；

7、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无尚在处罚期内的不良行为记录；

8、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证明；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其他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确认投标后须携带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原件备查，递交至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所采购产品需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供应商为小、微型企业，产品有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或节能标志认证证书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1、报名时间和地点：2020年05月22日至2020年05月29日每天上午10:30时至13:30时，下午16:00时至19：0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休息；

报名地点：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深圳城3号楼9楼、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报名。本项目不接受传真、电话报名。

2、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 06月 16日11:0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

五、投标文件的送达：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采购项目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2020年 06月16 日11:00（北京时间）

接收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深圳城3号楼9楼会议室

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与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

七、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余沐阳

联系电话：13199734133 17809987087

地 址：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深圳城3号楼9楼

采购单位：喀什市消防救援大队

联 系 人：王智文

联系方式：13565660802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喀什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孙 涛

监督投诉电话（传真）：0998-2823598

地 址：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喀什市行政审批局5楼

新疆庆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5月22日